選擇收取公司通訊文件之語言版本及收取方式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88)

敬啓者:

選擇收取公司通訊文件之語言版本及收取方式

鑒於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最近的修訂,以及根據適用法例法規及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將向 閣下提供下述方案,以供選擇以下列方式收取日後本公司刊發的公司通訊文件,即本公司將予刊發以供其任何證券持有人參照或採取行動之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a)完整的年報及賬目(「詳細財務報告」);(b)財務摘要報告(「財務摘要」);(c)中期報告;(d)會議通告;(e)上市文件;(f)通函;及(g)委任代表表格(合稱「公司通訊文件」), 閣下可選擇:

- (1) 以電子形式瀏覽登載在本公司網站(<u>www.bochk.com</u>)的公司通訊文件,以代替收取公司通訊文件的印刷本,並收取有關公司通訊文件已在本公司網站上刊發的通知的印刷本(「網上版本」);或
- (2) 僅收取財務摘要(而不是詳細財務報告)及其他公司通訊文件的英文版印刷本;或
- (3) 僅收取財務摘要(而不是詳細財務報告)及其他公司通訊文件的中文版印刷本;或
- (4) 同時收取財務摘要(而不是詳細財務報告)及其他公司通訊文件的中文版及英文版印刷本;或
- (5) 僅收取詳細財務報告(而不是財務摘要)及其他公司通訊文件的英文版印刷本;或
- (6) 僅收取詳細財務報告(而不是財務摘要)及其他公司通訊文件的中文版印刷本;或
- (7) 同時收取詳細財務報告(而不是財務摘要)及其他公司通訊文件的中文版及英文版印刷本。

爲了積極履行本公司的社會責任,減少對環境的影響,以及節省印刷及郵遞費用,本公司建議 閣下選擇收取網上版本。倘若選擇收取網上版本, 閣下將只會以郵遞方式收到有關在本公司網站上刊發公司通訊文件、網站地址、在本公司網站上可查閱該等公司通訊文件的位置及如何查閱的通告的印刷本。

倘若 閣下選擇收取公司通訊文件的印刷本,本公司將會按 閣下的明確選擇將指定欲收取的語言版本的公司通訊文件的印刷本寄發予 閣下。

在行使 閣下的選擇權時,請 閣下填妥及簽署隨本函附上的回條(「回條」),並使用回條底部隨附之郵寄標籤將回條寄回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如在香港投寄,毋須貼上郵票;否則,請貼上適當的郵票),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爲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M 樓。 閣下亦可把已填妥及簽署之回條的掃描副本以電郵方式傳至 bochk.ecom@computershare.com.hk 。

倘若股份過戶登記處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七日仍未收到經 閣下填妥及簽署的回條或表示反對的回覆,及在 閣下按照有關法例及法規向股份過戶登記處發出合理時間的書面通知前, 閣下將被視爲已同意以電子形式透過本公司網站(www.bochk.com)收取日後的公司通訊文件,而本公司將只向 閣下寄發有關公司通訊文件已在本公司網站上刊發的通知的印刷本。

閣下有權隨時向股份過戶登記處發出合理時間的書面通知,以更改收取公司通訊文件之語言版本及收取方式的選擇。此外,倘 閣下已選擇(或被視爲同意)上網閱覽登載在本公司網站的公司通訊文件,如因任何理由以致收取或閱覽公司通訊文件上出現困難,股份過戶登記處於接到 閣下發出的通知後,將會立即向 閣下免費發送該等公司通訊文件的印刷本。前述通知須包括 閣下的姓名、地址、聯絡電話號碼及相關要求並送交股份過戶登記處上述地址,或以電郵方式傳到bochk.ecom@computershare.com.hk。

請注意:(a)本公司或股份過戶登記處亦備有本公司的公司通訊文件的中文版及英文版印刷本,以供 閣下索取;及(b)公司通訊文件的中文及英文兩種語言版本的印刷本已及將會在本公司的網站 www.bochk.com 和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網站 www.hkex.com.hk 上刊載,以供閱覽。

我們希望各位股東踴躍採用上網方式閱覽刊登在本公司網站的公司通訊文件,以代替收取公司通訊文件的印刷本;此方式不但有助減少對環境的影響,而且本公司相信此乃更方便快捷與股東通訊的方式。

如 閣下對本函件有任何疑問,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本公司的查詢熱線(852) 2846 2700,辦公時間爲星期一至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 9 時正至下午 6 時正。

此致

各位登記股東

代表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楊志威 謹啓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日